

基督教倫理學 第九課...

生命倫理議題-安樂死

播映操作小技巧：滑鼠 click 各位置



Outline

1. 播映操作
2. 不同於一般的釋經學
3. 課程目的、內容
4. 不同類經文適合的解釋原則
5. 聖經需要解釋嗎？因遇見異端

課程綱要，可指定播映片號內容

請按  開始播放

生命倫理議題-安樂死

字面的意思叫「好死」，

- 不是說一個人壽終正寢
- 故意做什麼，或故意該做的沒有做，讓某一個人的生命結束，**故意做甚麼**，這個過程是減輕人身體的痛苦



這樣的方法，

認為這個人的生命不值得再活下去了，所以做了這樣的處置，在**法律**上有**高度爭議**的。

前些年BBC報導了二個英國**因愛殺人**的案件，分別送上法院，卻有**不同判決**...



都是**媽媽**在照顧**她的小孩**，小孩**病重無法復原**、只是在痛苦，
■ 有一個**要求媽媽幫助**結束生命，有一天媽媽受不了了，把**毒藥**打進他的血管裡面



■ 另一個小孩**意外傷害**成了**植物人**，媽媽照顧到實在不行，就把藥物打進血管，**死了**

兩個母親在法庭上痛苦的表示她的小孩**多麼的痛苦**，**心裡的糾結**，實在受不了，

一個**無罪**

一個**有罪**

沒有提出要求，就判謀殺罪成立

但所有的人，都對兩個母親**無盡的同情**，

如果放在現在中國人的環境，**我們會怎麼看待？**



有一位稱為**安樂死醫生**的，也有人稱他是**屠夫殺手**，設計了一個**機器** - 自動的針筒，

讓客戶可以自行操作，先打**麻醉**、**止痛劑**，最後再把**劇烈的藥物**打進血管，讓這個人的**心臟**停止跳動，因為前頭先打了**麻醉劑**、**安眠藥**，讓人在昏迷狀態、肌肉鬆弛著，所以稱為**安樂死機器**。



那些覺著**生命沒有意義**的，他就賣機器，讓客戶自己操作，當然他也被**起訴**了。



這些都引發我們的**問題**，

包括**法學**、**神學**的：

人是否有權選擇怎樣死、甚麼時後死？

法學有辯論，底下對**生命的看法**是神學的。

提到**死**，我們會**恐懼害怕**，就是把人生命**存在狀態**瓦解掉了，人在他的**社會網路**裡面消失了，人**存在的意義**沒有了。

■ 死亡的恐懼，死亡的本身我們會去那裏？

死後**審判**、**輪迴**、做甚麼？

基督徒知道、不擔心 - 因為有**復活的盼望**，

但是信仰不夠清楚當然會害怕

■ 也有學者提出：死亡使人恐懼的不是**死亡的本身**，

而是**死亡的過程** - 不得好死、疾病、意外傷害、老化

死的歷程必須依賴他人、機器，沒有自主權、沒有了尊嚴，

也有人說：死了反倒有尊嚴！

活著的狀態完全**任人擺布**、過程，身體的機能

逐漸在退化，無論身體、腦力各方面，

記憶、行動能力沒有了，

這種情況下的生命**還值得活下去嗎**？

如果人沒有了尊嚴，那**為什麼還要活著**？



支持安樂死的理由：

1. 從**人權理由**來理論的：

每個人對**自己的生活**有完整**自由選擇**的權力，

選擇工作、住家、配偶、結婚、

生小孩、生幾個，

當然可以**選擇**在世上**要活到甚麼時候**，

當他有不幸的餘生、而沒有尊嚴的時候，

當然有**權力選擇結束**。

這種人權理由，稱為比較**極端自由主義式**的，

就是把**選擇權**放在**個人**，

不需要對上帝、對社會負責，

只在意他個人。

但是提到的人權，是**基督徒**也需要放進考慮的。



2. **社會**問題：

家庭結構在改變，沒有人、或一個家庭，可以照顧

一個**癌症末期**、**嚴重殘障**的病人，可以單獨來維持，

沒有幾年下來，這個家庭會**崩潰**的。

人道理由，就有些人主張

這樣的家庭應該有**選擇的權利**



3. **經濟**問題：

照顧**癌症末期**病人，半年、一二年之間，

所有的**費用**高得很可怕，臥床數十年當然就更貴了，

安樂死，可以**很便宜**。

不只**家庭**、**整個社會**的**經濟資源**，

不如用在那一些**可以拯救**、可能**可以治療好的**疾病，

去做一些研發，而不要花在**不可能治好的人**的身上。

因此，在某些國家**安樂死**是**合法的**。

懷亞特《**人命關天**》：

人是上帝的傑作，**生病的人是有瑕疵的傑作**。

我們做為人、做為醫生，

責任是**修復**有瑕疵的傑作，

不是**改造**、不是**廢棄**。

是值得我們好好思考的...

這是從**上帝國的眼光**來看，

對**基督徒**來說：**神怎麼看我們**，

比我們**怎樣看自己**，還要重要得多。

即使**全世界的人**都有不同的意見、

指著一個人**不是人**、**不值得活**，

我們說這些人可以有他的**意見**我們尊重。

但那只是意見，全世界、天上地下，

只有一位說的才算數 - 那是上帝。



支持安樂死的理由：

人權的、社會的、經濟的，
預設了「**人可以分為貴賤的**」...
生病、殘疾，就不值錢、
人命就不重要了嗎？



有些人因為血統、生在某些人家裡，就**比較低賤**？

平心而論、許多人生活經驗：

跟所謂「殘疾人士」相處，

個性像**天使**一樣、**沒有惡意**，

我們**智能**比較好、**頭腦功能**比較健全，

兩相比較之下，

是那些**單純**完全沒有惡意、比較像**真正的人**，

還是**頭腦很好**、**心懷惡意**的人，

誰才是真正殘障呢？

是**身體的**、還是**靈魂的**才重要呢？



把**人命分貴賤**，還有要從**歷史上學教訓的** - **在扮演上帝**...

我們在生活中或多或少都在**扮演上帝**，有時是**無心的**，

有時是出於**痛苦與無奈**，如前述**慈悲殺人的**案例；

若是**出於故意**，就很**邪惡**，一個極端的例子 - **納粹黨**的作為...

無論在歐美、學界，不斷在研究納粹：**為什麼會這樣？**

尤其當年**德國的教會**，幾乎都**支持了納粹**，

之後很多的反省。

■ 剛開始**迫害同性戀者**，大家沒有講話，
因為他歧視同性戀者

■ 後來**抓共產主義者**、反共產主義，抓工會會員

■ 最後大規模的**迫害猶太人**，

用一種**血統優生論**做**種族清洗**，

只有**亞利安人**最高貴、其他不值得活，**納粹在扮演上帝**

贊成安樂死的人，**理由**是否跟**納粹**一樣

在**扮演上帝**呢？必須好好來思考。



我們不能同意「**主動的安樂死**」，
因為**提早結束**人的生命，是在**扮演上帝**。
但是**現在醫療系統**會做的，就是**徒勞無益的治療**，

如緊急狀況插管、癌末病人打強心針，

維持三天五天，導致最後**全身器官衰竭**，

■ 因為文化的、倫理的、孝道的影響，

兒女不讓緊急急救似乎是不孝，

拖個三天二天那又如何呢？

所以**臨終的緊急醫療**如果是**徒勞無益**，應該停止不要做了

■ 為了避免兒女、家人有為難，許多機構在提倡

趁著**神智清醒**的時候，簽署「**不急救卡**」，

醫學判定無法救回的、**就放手吧！**

免得自己痛苦、家人也為難

這些所謂「**被動的安樂死**」，

在醫學、法學、倫理上，是**可以接受的**。



安樂死的問題最重要的 - **健全的臨終治療**：

■ 讓人「**死的舒服、有尊嚴**」，

活的有尊嚴，一直到**最後一刻**

■ **活著**的時候像個**基督徒**、**死**的時候

也像個基督徒，我們要提倡**健全的臨終照顧**

當然花費不少，基督徒的觀點是值得的，

上帝給我們這樣的**資源**、讓我們忠心來使用 -

尊重人性、尊重上帝。

在台灣，**安寧照顧**是從教會醫院開始，

設了**安寧病房**，讓人好好面對自己、沒有遺憾。

人生最後不是在**牽掛錢**、**理想抱負**沒有完成、

牽掛家人、關係，

需要說抱歉、還**來得及**說抱歉，

需要說感謝、還**來得及**說感謝，

可以**安安穩穩**的離開這個世界。



尤其是**基督徒**，我們要無憂無慮地去**見上帝**，

因為**復活的盼望**，

這樣的信仰有強大的**承载力**，

讓我們可以面對**生老病死**，

人看起來都是**折磨**的，

因為我們有**復活的盼望**：

- **耶穌基督**已經**從死裡復活**，

成為那**初熟的果子**

- 我們**也要復活**，將來要像他一樣**有榮耀的身體**，

那才是我們人生**真正的歸宿**，這個世界是**暫時的**，

死亡，我們就像**通過一道門**，

只是**回家去了**

讓人死得有尊嚴、活得有尊嚴，

這是**基督徒**對於**安樂死**應該有的立場。

